

臺南市安南區安慶國小 113 學年度畢業生市長獎給獎「特殊表現」分數計算標準 11404

- ◎語文獎、科技獎、藝術獎、體育獎、嘉行獎，以「比賽」之類型為主。
- ◎同一比賽內容之獎狀，出現在另一獎項之申請中，則該獎狀在另一獎項之申請，分數不採計。
- ◎孝行獎、市長表揚模範兒童、模範楷模、品德楷模、孝順楷模、愛心小天使，以各層級比賽之第一名計分。
- ◎「優等」為第二名，若獎狀上無法評定名次者（優選、優勝、優異...），則以第四名計分，另「榮獲、獲選、入選、參加」以第六名計分。
- ◎名額為 3 名*普通班 9 班+特教班優學獎 1 名共 28 名，各分獎項名額依學生各獎項申請人數及學生獎項總申請人數（**學生申請特殊表現積分為 0 分時，不計入「學生各獎項申請人數及學生獎項總申請人數」計算**），依比例分配適當名額（名額暫訂，依本校「畢業生市長獎給獎審查委員會」審議決議為準）。
- ◎遇爭議獎狀、計分及事項，由本校「畢業生市長獎給獎審查委員會」審議決議之。

獎項	分數採計 .小一至小六截止日之期間	分數不採計 .市長、局長...（無或非政府機關核定文號，為民間辦理） .月考獎狀、進步獎狀、寫作測驗、五育獎狀...（學習領域已計入） .與偶像老師合照、大會（檢定）考、檢定證書... 合格證書、研習證明...
優學獎	.為畢業總成績班級第一名，每班名額 1 名，不須提出申請	
語文獎	.演說、朗讀、說故事比賽、字音字形、作文比賽、布可星球爭霸賽、布可星球說書人～Booker 競賽、校刊文章徵稿獲選以第六名計……	.語文檢定、閱讀獎、讀經（檢定）會考...
科技獎	.珠算、心算、科展...	檢定...
藝術獎	.鄉土歌謠、合唱、舞蹈、直笛、繪畫、書法、美展、校刊書法或美術徵稿獲選以第六名計...	.才藝發表、音樂檢定或證書...
體育獎	.路跑、足球、運動會各項目、太鼓（屬體育類）、圍棋（屬體育類）、跆拳道、樂樂棒、三對三鬥牛、尬舞、球隊比賽...	.愛眼寶寶、美齒寶寶、運動會大家跑...
嘉行獎	.孝行獎、市長表揚模範兒童、模範楷模、品德楷模、孝順楷模、愛心小天使...	
勵志獎		